

证券代码：871403

证券简称：太湖云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江苏太湖云计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2 月 19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江苏太湖云计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严志义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23 年 12 月 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发布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总数 39,491,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8%。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3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未经审计），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合并报表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2,966,746.87 元，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2,966,746.87 元。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954,000.00 元。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9,491,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江苏太湖云计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江苏太湖云计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19 日